看汪曾祺的作品的感受 汪曾祺散文读后感（优秀5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看汪曾祺的作品的感受篇一

一间古朴的屋舍中，一张桌，一把藤椅，一位老人坐于藤椅之上，微仰着头，意态悠远。

我最喜欢《我的家乡》这篇文章，汪曾祺的家乡是水乡，碧波荡漾的水上，偶尔有一只，两只打鱼的小船划过，只需两点竹篙，便可到达。汪老那时看打鱼、看船、看西堤美景，不亦乐乎。黄昏时，最打动人的是天空上的紫。傍晚时分，江边一带的船，都点起橘红色的灯，星星点点地分布着……正如沈从文说的那样，这里真是一个圣地！好山好水好风光！

或许我们都是匆匆生命中的过客，在办公室中两眼紧盯着电脑，接打着无休止的电话，开着无穷尽的会议……这些，竟将人与自然隔离，无法留心那些纯粹的美。但无论怎样，请保持一双善于发现美的眼睛，一颗纯粹自然的心！

看汪曾祺的作品的感受篇二

住在小楼里听春雨淅淅沥沥，一大早就会听到巷子深处一个卖杏的声音。

低纸使闲置的草，黑暗的窗户和精美的牛奶发挥茶。

哦，不要感叹京都的灰尘会弄脏白色的衣服，还能及时回到乌巴克湖的镜子里的家。

这是陆放翁的诗，不同于他著名的表达为国家服务和复仇的诗。这首诗向我们展示了一个士大夫的日常生活品味，他的闲适心情有一种不受世界影响的优雅品质，就像汪曾祺先生的散文一样。

王总是喜欢这首诗，而不是这种充满生活气息的心情。他想向我们展示的是他有心情的生活。

他对生活的感觉似乎有点逃学儿童的闲暇，世界是如此之大：他嘴里甜甜的草根，浑身沾满臭芝麻以捕捉“全部溜走”，苗族姑娘温柔的“卖杨梅”声，窗台上绣球花静静的“吸水”。这就是生活，甚至是一门艺术，他非常喜欢这门艺术。

他是一个不同类型的作家。他不同于坐在家里或办公室里的作家，他的眼睛牢牢盯着屏幕，手指在键盘上飞舞，他的神经几乎被源源不断的电话摧毁。他的文章和书籍似乎被他触摸了数千次，铅笔的气味从线条间散发出来，而不是机器的硬度。我能看见一个健康的老人用瘦骨嶙峋的手拿着一支铅笔，脸上带着平静而轻松的微笑。他细腻而感性的笔触偶尔会给我们和他自己一个小小的惊喜和触动，比如一小盘带雨珠的白色缅甸桂花，或者一条突然从湖中央冒出来的大鱼，或者一个带着北京口音的服务员，“茶来了”事实就是如此。朴素是一种生活状态、一种心态和一种理解。大多数人努力摆脱平庸。然而，在经历风暴和彩虹之后，成功人士往往不再志存高远。相反，他们理解平淡，喜欢平淡甚至“平庸”的日常生活，有着这种平淡的心态。

事实上，他文章中所反映的悠闲自在的美正是他在经历人事起伏后致力追求的。伟大的美是令人敬畏的，但他向我们展示的是那种能让人发笑的小美。美在他身边，美在他的职责之内。不幸的是，现在大多数人没有精力和心情去关注这些

看似微不足道的美女。他们大多数人都很匆忙。沉重的镜头将人们的心与社会和自然隔离开来。太多的金属制品层层包裹着人们的心。当作者试图让我们感受到美时，我清晰地听到一个亲切的声音对那些忙于旅行的人说:“孩子们，慢点。看看这秋海棠的颜色，就像一个好家庭的胭脂水从指尖滑落，浸透花瓣。太美了。太美了。”

看汪曾祺的作品的感受篇三

汪曾祺的书，用文学少女的话说，给人的感觉就像是女儿节的茶巾寿司，上等多汁的蘑菇，香喷喷的白芝麻，栗子。加入这么多配料的醋饭，用稍带甜味的薄薄蛋饼仔细的包裹着。虽然不是最近的作品，却非常亲切、可爱、紧紧揪住胸口，可是读著读著，醋的味道也不断变浓，直到最后变成深切的无常观充塞胸中。

我觉得汪曾祺的书最大的特点，就是地方民俗特色很浓。尤其是饮食文化，让人感觉这不是一本散文，倒像是金庸的武侠小说了。不能不让人想起《射雕英雄传》中黄蓉烧菜给洪七公吃的那一段。包括他的语言，都是半掺着文言的，读起来反而让人有一种顺化流畅的感觉。羽毛般又轻又薄的甜甜煎蛋慢慢四散在口中，心脏扑通扑通地跳著期待包在里头的松软康吉鳗、碎栗子的出现。就像是这样的感觉！

古往今来，上至九龙天子，下至平民百姓，无不向往着羽化登仙的生活，若是做不到，便梅妻鹤子，隐逸孤山做个隐士。然而，他们却忽略了尘世带给人的快乐生活。舒婷在她的《神女峰》中写道：“金光菊和女贞子的洪流正煽动新的背叛与其在悬崖上展览千年不如在爱人肩头痛哭一晚”。长生不老，淡泊名利固然值得欣喜或钦佩，然而对酒当歌，寻山问水，觥筹交错却有着那些所谓的神仙隐士们体会不到的一番乐趣与风情。

汪曾祺的书，告诉我们的就是这一个道理。他写那些人都是

些市井中最最常见的小人物，他写的食也是路边小摊上的并不怎么高级的地方小吃，他写的事也是一些常见的鸡毛蒜皮。可人们可从他那看似平淡无味的语言中品出人与人之间的美丽情感。命运在最大的不公平中有时会偶尔留下一丝温暖慰藉的余温，让人对这尘世难舍难弃，又好像一些另有深意的安排，一人一事都不是随便出现的，全看你心智够不够来领悟天意。

儿子与父亲间深切的交流等等，每一样都值得品味。

用力咬下椎茸瞬间流出的美妙汤汁！

融化在嘴里的康吉鳗！

成块的醋饭和栗子的甜味成了绝妙的搭配！

就连缠著蛋皮的葫芦乾也是充满弹性非常好吃呐！

这或许就是这本书的美妙之处。想到书中人事那些美丽的误会与牵绊，哪怕再僵硬的嘴角，也终会露出一抹微笑。

看汪曾祺的作品的感受篇四

这篇文章整体来说是一片弥漫着乡土气息的文章。作者汪曾祺分了三个部分来描述他故乡。这次，我分析的是第一部分——“打鱼的”

乡村中的人们是淳朴的。尽管渔船的船主是小财主，但他们也随船下湖，驾船拉网，而且他们的勇敢麻利之处不必雇来的水性极好的伙计差到哪里。这就应是从侧面体现了乡村的人们的淳朴。不像是城市中的有钱人，只会雇佣一些人，然而自己却既什么也不会，也从不。体贴手下的人。而像乡村的财主却不会。他们会跟着自己手下的人一齐下湖，这也是他们能和睦相处的一个原因吧。

乡村中的人们又是悲伤的。

一对夫妇在一条小学校苇塘后的臭水河里打鱼。看得出来，他们就应是生活很窘困的。他们没资格也没条件去像船主一样，在大湖中捕鱼，他们只能在臭水河中，打点小鱼，也就想填饱肚子吧。再看看作者描述他们夫妻二人的神态：他们的脸上及看不出高兴，也看不出失望忧愁，总是那样平平淡淡的，平淡的几乎木然。这就应是典型的贫苦人民的神情。生活就像是一个巨大的包袱，压得他们喘但是来气，想必，他们就应刚开始是很悲哀的，但随着时间的推移，渐渐麻木了，没有了情感。这让我不禁想起了鲁迅笔下的闰土。应对日渐窘困的生活，他反抗过，他努力过，但最终，还是屈服在了生活面前，麻木的生活，仿佛他没有了情感般，如同行尸走肉地活着。

然而，无声无息的，女好因为在水中的时间太长，得伤寒死去了。然而这也映出了一句话：穷人的孩子早当家。她十五六岁的女儿，代替了她，跟着父亲一齐捕鱼了。最令人看着心寒的，就是对女儿外貌的描述。那臃肿的大衣，那不合身的皮罩衣，那不贴合她年龄的捕鱼的动作，看出了日子的凄凉。她按着梯形竹架，一戳一戳的戳着，那动作，仿佛是戳在了我们读者的心上。

而最后一段，更是显得凄凉。那一一身湿了的皮罩衣，那已经变凉的秋天的河水，压在了女儿身上，也仿佛是压在了读者心上。明明还是就应无忧无虑的与同龄人一齐上学玩耍的时候，明明这么沉重地生活还不是她该承受的，但只因为社会的压迫，担子全都压在了她和她父亲身上。本身就沉默寡言的父亲，因为生活和情感的双重压迫，也变得更加沉默了。对于他来说，可能生活早已不是为了自己，只是期望能养活自己的女儿就行了吧，而对于自己，却早已失去了活下去的期望。

农村人民的生活是快乐与悲惨交织在一齐的。因为远离城市，

身上生活的担子也变的更重了。但悲惨的生活却压不倒某些人对生活的渴望与期望。我想作者在后文就是提到了那些对生活充满期望和善良的人民。

看汪曾祺的作品的感受篇五

汪曾祺，中国最后一位士大夫，二十世纪最伟大的文学家之一，当代文坛巨匠，抒情的人道主义者，最后一个纯粹的文人，沈从文先生的入室弟子，最浪漫的散文集，最值得品味的浪漫作品，最值得回忆的艺术与生活的代表作。能与这本书相遇，更是小女子的荣幸。

古往今来，描写吃的文章倒是不少见，像老舍的《骆驼祥子》啊，梁实秋的《雅舍谈吃》啊，许多许多，更是将美食描写的淋漓尽致，而汪曾祺先生的吃却更别具一格。虽平淡，像菜谱一般，却处处流露出人间真情，引来无限遐想。

我原本就爱好美食，以至于入神般去品味这篇文章，更是受益匪浅啊！内容呢，都是生活中的食物，而汪先生却写的行云流水，妙笔生花。例如在《故乡的食物》一文中，开头引用郑板桥的话："天寒冰冻时，穷亲戚朋友到门，先泡一碗炒米送手中，佐以酱姜一小碟，最是暖老温贫之具。"听着这句话，有种特亲切的感觉，炒米比较省事，比下一碗挂面还要简单，一般吃泡炒米，是要抓上白糖的，这便是郑板桥话中的含义。

还有种食物，叫"焦屑"，就是用糊锅巴磨成碎末。它也像炒米一样，用开水冲冲，就能吃了，无论是炒米还是焦屑，除了方便，还有一层意思，就是应急。当时，县境内开了仗，我们用这种食物度过的。处于社会底层的人民，用一碗炒米，焦屑温暖着彼此的心灵。令我感到敬佩地是，作者在如此乱境之中，依然淡定从容，乐观安静，像文中说的："晚上，爬到吕祖楼上去，看双方军队枪炮的火光在东北面不知什么地方一阵一阵地亮着，觉得有点紧张，也很好玩。"真是乐观啊！

也是如此的热爱生活，热爱生命啊！

在作者的吃的部分中，用简单的话语，写出了各种美味佳肴，可以称他为美食家了。

在这本书中，内容有叙事的，有抒情的，有释理的，这些散文文笔细腻，结构合理，条理清晰，文中又渗透着作者丰富的社会生活和复杂的内心世界，真可谓一部让我受益匪浅的好书！